

硬起手腕 综合施策 焦作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明显成效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杨继盈
通讯员 石庆凯

8月20日,焦作市生态环境局召开新闻通气会,向媒体及社会各界通报今年以来全市空气质量改善情况及今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的主要措施,并回答了记者提问。

记者从发布会上了解到,今年以来,焦作市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把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作为严肃的政治任务、重大的民生责任和关系全局的重大问题,下定决心、硬起手腕,精准发力、综合施策,全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了明显成效。

2019年1~7月,焦作全市环境空气PM10平均浓度为119微克/立方米,PM2.5平均浓度为69微克/立方米。其中,7月全市环境空气PM10月均浓度为58微克/立方米,PM2.5月均浓度为34微克/立方米,两项颗粒物月均浓度首次单月同时达到空气质量二级标准,PM2.5月均浓度已连续三个月达到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取得了近年来单月最佳成绩。

据介绍,为了加快焦作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焦作市委、市政府多次召开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污染防治攻坚推进会等,专题研究部署和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先后制订了全市煤炭消费减量、冬季清洁取暖、煤电行业淘汰落后产能、运输结构调整等专项方案,提出一系列治源头、管根本的重大举措,为打好蓝天保卫战提供有力支撑。

在推进工业治理方面,焦作市按照全省统一安排,持续推进非电行业提标改造、工业锅炉综合整治、工

业炉窑专项治理、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铸造行业深度治理、VOCS无组织排放治理等“六项治理”任务。截至目前,全市共3748个治理项目,已完成3489个,正在建设259个,完成率93.1%。其中,水泥、碳素等非电行业提标改造项目已完成21家;工业锅炉综合整治项目已完成105个,工业炉窑专项治理项目已完成691个,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项目已完成2291个,铸造行业深度治理项目已完成21个,VOCS污染治理项目已完成360个。

在狠抓货车管控方面,从7月1日起焦作在全市范围内提前实施了机动车国六排放标准。在全市开展破难题柴油货车百日攻坚行动,加大路检路查和入户检查力度,严格查处“黑烟车”。截至目前,已建成机动车固定式遥感监测设备18台、移动式遥感监测设备8台、遥感监测车辆8台,遥感监测共抓拍机动车310万余辆,抽检柴油货车51576辆,检出超标车辆22171辆。

严格扬尘管控方面,加强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建立了建筑工地视频监控平台,出台了模范工地创建标准、全面推广环保聚酯防尘布等新的控尘标准。其中,加强道路清扫保洁,城区主要道路快车道机械化清扫率达到100%。督导特许经营运输车辆落实“三不出场”规定,累计检查运输车辆1000余辆,下达整改通知书29份,罚款8万元。

此外,发挥科技力量,加密构建全市空气质量综合监测网络,建成1个气溶胶激光雷达观测站,18个县市、60个重点乡镇和55

个城区空气质量监测站。建立重点行业全覆盖的在线监控体系,在196家企业安装烟气监控设备305套,实现重点企业24小时监控。建立93个市、县、乡三级“蓝天卫士”监控平台和654个视频监控点,覆盖全市农区,实现对秸秆焚烧高效管控。

创新方式方法,督企督政相结合,7个市政府环保督导组全天候开展督导检查,层层传导压力、推进责任落实,累计交办整改环境问题1900余个,曝光突出问题200余个,解决了一批老百姓反映强烈的环境突出问题。推行绿色调度制度,实施夏季1072家涉挥发性有机物企业差异化错峰生产,其中,豁免类157家、限制类697家、禁止类218家,引导企业加快绿色转型升级。

在发布会上,记者还了解到,今年省定目标是,PM10平均浓度106微克/立方米,PM2.5平均浓度63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212天以上。截至8月18日,焦作市这三项数据与省定目标分别有7微克、3微克、118天的差距。焦作要实现位次前移,必须争取指标实现更大降幅、付出更多努力。

因此,下一步要打好蓝天保卫战,焦作市采取稳住三季度,扭转不降反升;盯住四季度,做到只降不升的工作部署。重点打好煤炭消费减量、产业布局优化、运输结构调整、生态扩容提速、柴油货车治理、扬尘治理提效、工业绿色升级、清洁取暖推进、监测能力提升、秋冬污染防治攻坚10个重点战役,全力打好最后5个月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确保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初秋集中执行 20名老赖被抓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耿彩霞 通讯员 王莉莉

近两周,焦作市武陟县人民法院开展凌晨集中行动4次,对涉民生、涉金融案件中的被执行人进行“突袭”,20名失信人被强制拘传。

凌晨5时,当人们还在睡梦中,参与行动的执行干警已驾车直奔目标乡镇。4次集中行动主要针对涉民生、涉金融案件,该院提前对两类案件进行详细排查,重拳打击被执行人逃避

执行、规避执行、抗拒执行的行为,集中人力、集中时间攻坚执行,对被执行人形成法律威慑。为确保集中行动打出气势、战出成效,该院提前做好行动预案,精心组织,周密部署,一旦找到被执行人,一律进行拘传,对现场搜查到的财产一律依法扣押,对抗拒、阻碍执行的被执行人严厉打击。

4次集中行动,共依法拘传20名被执行人,其中司法拘留7人,执结案件13件。

眼见法院态度强硬 欠债男子急忙还款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耿彩霞 通讯员 王莉莉 岳建峰

“法官,请别拘留我行吗?我现在就还钱还不行吗?”近日,河南省武陟县人民法院与申请人联手,从理发店将文某带上警车,他一反之前的消极态度,赶紧表态还款。

文某与贺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经武陟法院主持调解后,双方达成协议,由文某偿还贺某借款12000元,视为本案结清。文某却无视法律,仍然不履行,贺某只能

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近日,申请人提供线索,说看到文某在理发店理发,执行法官接到线索后,迅速带人出动,在理发店成功抓到了文某。当时文某正在理发,当执行干警出现在他面前时,他惊呆了,执行干警严肃回应他,文某当场被强制拘传。

到达执行局后,当执行干警郑重告知他再不还款,对他采取司法拘留时,他一反之前的消极态度,赶紧表态马上还钱,当日一次性履行了13000元借款本息。

欠债不还当老赖 两次拘留终履行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耿彩霞 通讯员 张永刚

近日,被执行人蓝某因拒不履行义务被法院二次司法拘留。

蓝某与梁某系民间借贷纠纷,2017年2月,经解放法院审理判决蓝某偿还原告梁某3万元借款及利息。未拿到欠款的梁某向法院申请执行。执行立案后,自作聪明的蓝某为逃避法律责任,竟在收到执行通知书后,快速将自己名下的一辆汽车通过中介低价出售,并将存款转移。并以名

下无房无车无存款为由拒不还款。执行干警通过财产查控,发现蓝某竟在签收报告财产令之后便卖车、转移财产,遂依法对蓝某执行拘留15日决定。

2019年8月17日,因被执行人蓝某拒不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书所确定的还款义务,解放区法院依法先行对蓝某司法拘留,下一步,法院将对相关情况进行查实,若蓝某的行为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法院将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开展健康体检 关爱在押人员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李雪妮 通讯员 张文煊

为维护在押人员合法权利,切实保障在押人员的生命健康权,近日,沁阳市人民检察院联合沁阳市看守所邀请该市公安局12名医护人员,为在押人员开展了一次身体健康检查。

体检前,沁阳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干警与看守所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会议,认真研究制订体检预案,明确各岗人员分工,落实分工责任。体检中,检察干

警全程监督,对在押人员医疗档案记载病史、疾病检查、治疗等方面的情况进行核查。体检后,特别是对此次体检有健康隐患的几名在押人员,及时向看守所提出住院治疗的意见和建议,并通知办案单位尽快对这几名在押人员进行医学鉴定。

通过此次体检,既保障了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又降低了监管场所安全风险,为监所安全稳定提供了基础保障。

夫妻不和谈离婚 财产变更遭阻碍

□东方今报·猛犸新闻记者 耿彩霞 通讯员 蒋若菡

许某萍与梁某强于2016年9月协议离婚,约定原登记在梁某强名下位于焦作市山阳区解放中路的一处房产,现归许某萍所有,梁某强应于双方办理离婚手续后10日内配合许某萍办理产权变更登记手续。至今两年多时间过去了,许某萍多次

催促,梁某强均以种种理由规避,拒绝协助办理产权变更登记手续,许某萍将梁某强诉至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法院,经法院审理判令被告梁某强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协助原告许某萍办理产权变更登记手续。梁某强并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限履行义务。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

梁某强以种种理由拒绝协助履行义务,承办法官作出对被执行人梁某强司法拘留15日的决定。执行干警查明被执行人梁某强的住处,将被执行人梁某强当场抓获,并送至拘留所。进行拘留前体检时,梁某强慌了神。急忙要求立刻就协助许某萍办理产权变更登记手续。